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AM WOO HOLDINGS LIMITED

###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22)

謹此提述三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九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業績將錄得虧損(「該盈利警告」)。該盈利警告構成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 10 所指的盈利預測，按照收購守則規則 10.4，本公司的財務顧問及會計師或核數師須作出報告。

該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在本公司董事取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管理賬目後盡快發出。鑑於該公告發出該盈利警告受到時間限制，以及收購守則應用指引 2「有關處理盈利預測的規定在某些情況下可以放寬執行規則 10.4」的要求，本公司務請股東及有意投資的人士注意，該盈利警告並未達到收購守則規則 10 所規定的準則。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的人士在依賴該盈利警告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必須謹慎行事。

上述乃承本公司之命而作出，本公司董事會願就本公告的準確性各自及共同承擔全部責任，並確認據彼等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據彼等所知悉，本公告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任何內容含誤導成份。

承董事會命  
三和集團有限公司  
劉振明  
主席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振明先生、劉振國先生、劉振家先生、梁麗蘇女士、許錦儀先生及陳晨光先生，非執行董事趙錦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鵬飛博士、王世全教授及黃翠瑜女士。

\* 僅供識別